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Cube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中國微電子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9)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度業績公佈

中國微電子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前稱越南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之年度業績，連同上一個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2, 3		
電子產品		38,511	16,401
財務投資		(18,137)	17,815
		<hr/>	<hr/>
		20,374	34,216
		<hr/>	<hr/>
已售電子產品成本		(38,901)	(16,096)
經紀費用及佣金開支		(385)	(616)
		<hr/>	<hr/>
		(39,286)	(16,712)
		<hr/>	<hr/>
		(18,912)	17,504
		<hr/>	<hr/>

	附註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其他收入及收益	3	555	155
銷售及分銷成本		(332)	(135)
行政開支		(30,888)	(33,242)
研究成本		(9,306)	(1,617)
其他營運開支		(427)	(55)
公平值收益／(虧損)，淨額：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股本投資		(12,328)	(14,386)
兌換期權衍生工具		(472)	(491)
可換股債券之衍生工具部分		13,680	—
財務費用	4	(18,542)	(17,670)
除稅前虧損	5	(76,972)	(49,937)
所得稅開支	6	—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本年度虧損		(76,972)	(49,937)
已終止經營業務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本年度虧損	7	(3,515)	(8,029)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26,691	—
		23,176	(8,029)
本年度虧損		(53,796)	(57,966)
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46,416)	(57,966)
非控股權益		(7,380)	—
		(53,796)	(57,966)
股息	8	—	—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9		
基本及攤薄			
— 本年度虧損		(1.64) 港仙	(2.05) 港仙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		(2.46) 港仙	(1.77) 港仙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本年度虧損	(53,796)	(57,966)
其他全面收益		
可供出售股本投資：		
公平值變動	1,917	3,503
所得稅影響	(316)	(578)
	1,601	2,925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1,246	(689)
本年度除稅後之其他全面收益	2,847	2,236
本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50,949)	(55,730)
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43,712)	(55,730)
非控股權益	(7,237)	—
	(50,949)	(55,730)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39	2,844
預付土地租賃款		—	—
可換股票據—借貸部分		—	50,913
可供出售股本投資		18,812	16,895
非流動資產總值		<u>20,451</u>	<u>70,652</u>
流動資產			
可換股票據—借貸部分		70,365	—
可換股票據—兌換期權衍生工具		390	—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股本投資	10	159,757	147,526
存貨	11	1,288	1,064
應收貿易賬款	12	2,210	1,40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14,943	4,412
已抵押定期存款		7,335	7,33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3,372	134,111
流動資產總值		<u>299,660</u>	<u>295,850</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13	1,305	993
應繳稅項		12	11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8,543	8,255
應付融資租賃款		130	—
可換股債券之衍生工具部分		45,540	—
可換股債券		—	187,991
流動負債總額		<u>55,530</u>	<u>197,250</u>
流動資產淨值		<u>244,130</u>	<u>98,600</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264,581</u>	<u>169,252</u>
非流動負債			
應付融資租賃款		225	—
可換股債券		142,595	—
遞延稅項負債		894	578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43,714</u>	<u>578</u>
資產淨值		<u>120,867</u>	<u>168,674</u>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4	28,247	28,247
可換股債券之權益部分		47,257	47,257
儲備		52,600	93,170
		<u>128,104</u>	<u>168,674</u>
非控股權益		(7,237)	—
權益總額		<u>120,867</u>	<u>168,674</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此等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全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已按公平值列賬之股本投資及衍生金融工具除外。此等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列示，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據均零整至千位。

綜合賬目基準

自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起之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止年度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財務報表乃與本公司相同之報告期按相同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之業績自收購日期起綜合入賬，收購日期即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並至該控制權終止為止一直綜合入賬。本集團內交易所產生之一切集團內結餘、交易、未變現收益及虧損以及股息於綜合入賬時悉數撇銷。

任何可能存在之不同會計政策已作出調整以使其一致。

即使會產生虧損結餘，附屬公司之虧損仍會歸屬於非控股權益。

於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之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於入賬時列作權益交易。

倘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會終止確認(i)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及(iii)計入權益的累計匯兌差額；並確認(i)已收代價的公平值，(ii)任何獲保留投資的公平值及(iii)計入損益的任何相關盈餘或虧損。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已確認的本集團應佔成份，乃視乎情況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前之綜合基準

上述若干規定按預期基準採用，而下列區別則於若干情況下承前結轉自先前的綜合基準：

- 本集團產生的虧損歸屬於非控股權益，直至結餘沖減至零為止。任何進一步超出的虧損均歸屬於母公司，除非非控股權益有約束責任，而須承擔上述虧損。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前的虧損不會於非控股權益及母公司股東之間重新分配。
- 倘喪失控制權，則本集團按於喪失控制權當日應佔資產淨值比例，就保留的投資進行會計處理。該等投資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的賬面值並無重列。

會計政策之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財務報表中首次採納以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之修訂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首次採納者之額外豁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股份基礎付款—集團現金結算股份形式之付款交易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7號 (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金融工具：呈報—供股之分類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合資格對沖項目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修訂本 (計入於二零零八年十月頒佈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計劃出售於附屬公司之控股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二零零九年五月)	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香港詮釋第4號(修訂本)	香港詮釋第4號之修訂租賃—釐定香港土地租賃之租期期限
香港詮釋第5號	財務報表之呈列—借款人對包含可隨時要求償還條款之定期貸款之分類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二零零九年五月)包括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6號之修訂。

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當前或過往會計期間所編製及呈報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2. 經營分類資料

本集團之經營業務乃根據其業務性質及其提供之產品及服務分別進行組織及管理。本集團每一業務分類均代表一策略業務單位，提供產品及服務所承擔之風險及所得回報與其他業務分類不同。經營分類之概要詳情如下：

- (a) 電子產品分類，買賣電子產品；
- (b) 財務投資分類，包括證券投資及買賣；及
- (c) 企業及其他分類，包括企業收入及開支項目以及在中國內地研發資訊科技。

管理層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決策分開監控其業務單位之經營業績。分部表現乃按可報告分部利潤／(虧損)進行評估。除剔除利息收入、有關本集團財務部門之財務費用、總部和公司費用外，可報告分部利潤／(虧損)的計量與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稅前利潤／(虧損)的計量方式一致。

分類資產不包括已抵押按金、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其他未分配總部和公司資產，因為該等資產乃按群組基礎管理。

分類負債不包括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之衍生工具部分、遞延稅項負債及其他未分配總部和公司負債，因為該等負債乃按群組基礎管理。

分類間並無買賣及轉讓。

下表呈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務分類之持續經營業務收入、虧損及若干資產、負債及資本開支之資料。

本集團

	電子產品		財務投資		企業及其他		綜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分類收入：								
向外界客戶銷售	38,511	16,401	-	-	-	-	38,511	16,401
財務投資收益／(虧損)	-	-	(18,137)	17,815	-	-	(18,137)	17,815
總計	<u>38,511</u>	<u>16,401</u>	<u>(18,137)</u>	<u>17,815</u>	<u>-</u>	<u>-</u>	<u>20,374</u>	<u>34,216</u>
分類業績	<u>(4,819)</u>	<u>(2,491)</u>	<u>(30,802)</u>	<u>(6,923)</u>	<u>(22,717)</u>	<u>(22,757)</u>	<u>(58,338)</u>	<u>(32,171)</u>
<u>調節</u>								
利息收入及未分配收益							19	11
未分配開支							(111)	(107)
財務費用							(18,542)	(17,670)
持續經營業務之 除稅前虧損							(76,972)	(49,937)
稅項							-	-
本年度虧損							<u>(76,972)</u>	<u>(49,937)</u>
資產及負債								
分類資產	4,781	2,268	262,145	215,362	1,560	6,574	268,486	224,204
<u>調節</u>								
未分配資產							51,625	142,298
資產總值							<u>320,111</u>	<u>366,502</u>
分類負債	7,673	6,726	120	120	2,360	2,363	10,153	9,209
<u>調節</u>								
未分配負債							189,091	188,619
負債總額							<u>199,244</u>	<u>197,828</u>
其他分類資料：								
折舊	17	10	-	-	717	871	734	881
資本開支	665	27	-	-	2,343	1,786	3,008	1,813
股權結算之購股權安排	-	-	-	-	3,142	9,868	3,142	9,868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 列賬之股本 投資之公平值虧損	-	-	12,328	14,386	-	-	12,328	14,386
物業、廠房及 設備項目減值	335	-	-	-	-	-	335	-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221	-	-	-	-	-	221	-

地區分類

下表呈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地區分類之持續經營業務收入及若干資產及資本開支之資料。

	中華人民共和國 (包括香港)		歐洲及東南亞		綜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分類收入：						
電子產品	38,511	15,865	–	536	38,511	16,401
財務投資	(18,137)	17,815	–	–	(18,137)	17,815
	<u>20,374</u>	<u>33,680</u>	<u>–</u>	<u>536</u>	<u>20,374</u>	<u>34,216</u>
其他分類資料：						
分類資產	<u>320,111</u>	<u>366,502</u>	<u>–</u>	<u>–</u>	<u>320,111</u>	<u>366,502</u>
資本開支	<u>1,643</u>	<u>730</u>	<u>1,365</u>	<u>1,083</u>	<u>3,008</u>	<u>1,813</u>

3.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收入		
銷售貨品	38,511	16,401
出售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股本投資之虧損	(25,921)	(6,429)
上市公司股本投資之股息收入	1,425	18,752
可換股票據之利息收入	6,359	5,492
	<u>20,374</u>	<u>34,216</u>
其他收入及收益		
銀行利息收入	19	11
其他	536	144
	<u>555</u>	<u>155</u>

4. 財務費用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透支及其他貸款之利息	707	2
融資租賃款之利息	11	—
可換股債券之推算利息	17,824	17,668
	<u>18,542</u>	<u>17,670</u>

5.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除稅前虧損乃扣除以下項目：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已售存貨成本	38,901	16,096
折舊	734	881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減值	335	—
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106	—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221	—
	<u>40,597</u>	<u>17,977</u>

6. 所得稅開支

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在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二零一零年：無)，故並無為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在中國內地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二零一零年：無)，故並無為中國內地之企業所得稅作出撥備。

7.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日，本公司宣佈董事會之決定，出售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越南國際有限公司（「越南國際」）之全部權益。越南國際在越南從事便利店業務。由於本集團計劃將其資源集中於其他投資機遇，因此決定終止其便利店業務。出售越南國際已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二日完成。

越南國際截至出售日期止期間之業績呈列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收入	5,836	5,479
已售存貨成本	(4,447)	(4,179)
毛利	1,389	1,300
其他收入	630	913
銷售及分銷成本	(1,804)	(2,209)
行政支出	(3,730)	(8,019)
其他營運開支	—	(14)
已終止經營業務除稅前虧損	(3,515)	(8,029)
所得稅開支	—	—
已終止經營業務年度虧損	(3,515)	(8,029)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26,691	—
	<u>23,176</u>	<u>(8,029)</u>
每股盈利／(虧損)：		
基本及攤薄，自己終止經營業務產生	<u>0.82 港仙</u>	<u>(0.28) 港仙</u>

已終止經營業務產生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按以下計算：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已終止經營業務利潤／(虧損)	23,176,000 港元	(8,029,000) 港元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的年內已發行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824,643,047</u>	<u>2,824,643,047</u>

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因為本公司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上述兩個年度股份之平均市價，故並無對已終止經營業務產生的每股基本盈利／(虧損)金額作出攤薄調整。

8. 股息

董事會決定不就本年度派付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一零年：無)。此外，本年度並無派付中期股息(二零一零年：無)。

9.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46,416,000港元(二零一零年：57,966,000港元)及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2,824,643,047股(二零一零年：2,824,643,047股)計算。

持續經營業務產生的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務的本年度虧損69,592,000港元(二零一零年：49,937,000港元)及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2,824,643,047股(二零一零年：2,824,643,047股)計算。

因為年內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及可換股債券對每股基本虧損具反攤薄影響，故並無對本年度每股基本虧損金額及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呈列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虧損作出攤薄調整。

10.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股本投資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香港上市股本投資，按公平值	<u>159,757</u>	<u>147,526</u>

11. 存貨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原材料	485	200
在製品	578	—
製成品	<u>225</u>	<u>864</u>
	<u>1,288</u>	<u>1,064</u>

12. 應收貿易賬款

本集團與其客戶訂立之交易條款主要以賒賬方式進行，除新客戶以外，通常需要預付款項。信貸期一般為一個月，而主要客戶則可延長最多達兩個月。每名客戶均有最高信貸限額。本集團對未償還應收賬款維持嚴謹之信貸控制，而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人員定期審核。由於逾97%(二零一零年：97%)結餘為電子產品分類內兩大客戶之應收賬項，故此存在重大集中信貸風險。應收貿易賬款為非計息。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依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一個月內	1,937	1,389
一至二個月	235	18
二至三個月	6	—
三個月以上	32	—
	<u>2,210</u>	<u>1,407</u>

13. 應付貿易賬款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應付貿易賬款依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一至二個月內	651	943
三個月以上	654	50
	<u>1,305</u>	<u>993</u>

14. 股本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法定 6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u>600,000</u>	<u>6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2,824,643,047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u>28,247</u>	<u>28,247</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收入為20,400,000港元，較去年下降13,800,000港元或40.5%。本年度之虧損淨額為53,800,000港元，去年則虧損58,000,000港元。本年度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為1.64港仙(二零一零年：2.05港仙)。本集團於本年度之虧損淨額主要來自財務投資分部的股票投資已變現虧損25,900,000港元及未變現虧損12,300,000港元。

根據中國半導體行業協會二零零九年報告，中國內地於二零零九年之半導體消費達人民幣5,676億元，佔全球半導體消費逾30%。中國內地已成為全球半導體市場之主要參與者，其半導體消費已超越日本、北美及歐洲市場。隨著全球經濟復甦及國內經濟強勁增長，中國內地半導體消費預計將持續增長。為在不斷增長的半導體市場中把握更多商機，並受惠於政府鼓勵在中國內地發展高科技政策，本集團一直致力和投放資源發展其有自主知識產權並具高運算性能處理器的核心架構。

正在開發的核心架構為可擴展可編程的多線程並行處理器內核(MVP)，這是一種基於多重處理和並行運算的全新高運算性能核心架構。新公司名稱中國微電子科技集團有限公司(「中國微電子」)反映了本集團新的業務方向及其近期研發方面的進展，憑藉自主開發的核心處理架構，引領中國半導體設計領域之技術發展更上一層樓。中國微電子的MVP為一種獨立開發的「中國芯」，特點是為中國廣闊的消費電子市場集合中央處理器(CPU)及圖形處理器(GPU)性能於一個微處理器中。本集團開發這種全新處理架構，已通過推出其和諧統調處理器技術為移動運算能力帶來革新，該技術包含具備優化編譯器的獨立指令集架構、MVP並行運算核心及動態負載均衡的敏捷切換並行多線程(SMT)之線程。

本年度，本集團在研發其首款MVP產品[中國微電子的IC1]方面邁出重要一步，並透過現場可編程邏輯閘陣列成功執行其和諧統調處理器技術。中國微電子的IC1包含兩個MVP核心，可在維持在業內移動運算及移動通信設備之重大價格／性能優勢的同時，並提供高運算能力。董事會相信，在IC1推出市場時，其將為真正能夠集合CPU及GPU性能於一個芯片內核的首款MVP系統級芯片(SoC)設計，亦為中國內地具備基於運用先進SMT設計技術之並行運算多核處理器的首款芯片。最終，這項技術發展會讓本集團之MVP產品為大眾手提電腦消費者帶來最佳成本效益和低功耗處理器性能。

本集團之電子產品業務繼續面對原材料成本不斷上漲、勞工短缺及價格下調壓力所帶來的激烈市場競爭。本年度，本集團已致力爭取傳統電子產品配件的新銷售訂單，因而電子產品分類之銷售收入增長22,100,000港元或134.8%至38,500,000港元。由於推出新產品產生之生產模具成本及設備經費，本年度本分類之經營虧損增加至4,800,000港元。

本集團繼續利用其可用資金作財務投資。本年度，本地股市因歐債危機、日本地震及核洩漏而大幅波動。本年度財務投資分類錄得股票投資未變現虧損12,300,000港元及已變現虧損25,900,000港元。

鑒於經濟前景不明朗及越南政府對於外商參與零售業務抱持保守態度，本集團已出售其於越南的便利店業務（「越南出售事項」），代價為33,200,000港元。上述交易之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八月十日之公佈中披露。該交易已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二日完成。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收益約為26,700,000港元。董事會認為，出售事項可令本集團避免於便利店業務可能造成的進一步虧損，並可將資源重新投放到其他投資機遇。

前景

中國半導體消費較全球市場增長快數倍，主要是由於兩個推動因素，即全球電子設備生產持續轉移至中國，以及該等設備之高於平均半導體含量所致。全球移動性技術趨勢亦有助於中國不斷增加其在全球電子系統生產之份額。中國在生產及消費電子產品方面的強勁增長機會，為面向通信及計算設備內需之半導體提供樂觀的增長機遇。對於即將來臨的一年，憑藉推出其首款MVP產品IC1及其和諧統調處理器技術，本集團期望隨著中國廣闊的電子市場（尤其是移動計算及通信設備分類）所帶來的市場機會，對中國電子市場作出貢獻及與其一同成長。

展望未來，由於繼續受全球金融市場週期性波動及經濟前景不明朗所影響，本集團將在發展現有業務和拓展新業務上繼續保持警覺並採取審慎的投資策略。

財務回顧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收入為20,400,000港元，較去年減少13,800,000港元或40.5%。本集團之收入主要包括電子產品之銷售38,500,000港元，以及財務投資之虧損淨額18,100,000港元。本年度，電子產品收入增長22,100,000港元或134.8%至38,500,000港元。

本年度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虧損總額為50,900,000港元，而去年全面虧損總額則為55,7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綜合資產淨值為120,9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168,700,000港元)。

本年度之研究成本為9,300,000港元，而去年則為1,600,000港元。研究成本主要用於研發本集團之基於MVP產品IC1。行政開支為30,900,000港元，較去年減少2,400,000港元或7.1%。

本年度虧損為53,800,000港元，而去年則虧損58,0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淨值減少47,800,000港元或28.3%至120,900,000港元，此乃主要由於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46,400,000港元所致。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本年度，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之現金流量、現金儲備及銀行信貸應付其業務營運所需。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銀行及短期存款為50,7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141,4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透支、計息之短期及長期銀行借貸(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照流動資產299,7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295,900,000港元)及流動負債55,5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197,300,000港元)計算之流動比率為5.4倍(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1.5倍)。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流動負債減少141,700,000港元或71.8%至55,500,000港元，乃因本年度內於到期日贖回可換股債券200,000,000港元所致。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承擔(二零一零年：15,300,000港元)。此外，本集團並無其他或然負債或重大承擔。

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本與負債比率(即應付可換股票據對淨值及應付可換股債券之比率)為60.9%(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52.7%)。

本集團之銀行存款及借款主要以港元列示。本集團大部分銷售及採購均以美元及港元結算。因此，本集團面臨之外匯風險僅屬輕微。

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八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就按盡力基準以每股0.125港元之換股價配售本金額200,000,000港元三年期零息可換股債券訂立配售協議。1,600,000,000股換股股份佔經換股股份擴大後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約36.16%。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約195,500,000港元將用於贖回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六日發行之二零零七年可換股債券或償還任何短期融資。上述交易之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十月八日之公佈中披露。

重大投資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之兩家公司所發行之可換股票據，有關可換股票據之兌換期權衍生工具之公平值為400,000港元，而借貸部分之賬面值為70,400,000港元。借貸部分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本年度利息收入為6,4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賬面值總額為178,600,000港元之股本投資組合（包括可供出售股本投資及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股本投資）。本年度之有關股息收入為1,400,000港元。

資產抵押詳情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定期存款7,3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7,300,000港元）已予抵押，作為本集團獲銀行信貸之抵押品。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本年度，除越南出售事項外，本公司並無就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進行重大收購或出售。

招聘、培訓及發展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118名僱員，其中27名駐職香港，91名駐職中國內地。本集團致力於員工培訓及發展，並為全體僱員編製培訓計劃。

本集團維持具競爭力之薪酬計劃並定期進行檢討。本集團根據個別員工之工作表現及業內慣例給予若干僱員花紅及購股權。

企業管治

董事會致力於維持良好之企業管治，不斷提高透明度和有效問責制度，以為股東帶來最大利益。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本年度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惟並沒有按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訂明將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分開。黃皓先生現時兼任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董事會相信，此架構為本集團提供強大而貫徹一致之領導，令業務規劃和決策以及在執行長遠業務策略上更有效率和效益。因此，此舉對於本公司之業務前景有利。

有關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之詳細披露將載於本公司本年度年報所載之企業管治報告內。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每年至少開會兩次，以監察及審閱本公司財務報告的完整性及有效性。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就檢討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而召開會議。審核委員會亦討論本公司之核數、財務及內部控制以及財務報告事宜。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為佟達釗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李志明先生及溫雅言先生。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本公司董事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分別為黃皓先生及王溢輝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佟達釗先生、李志明先生及溫雅言先生。

代表董事會
中國微電子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黃皓

香港，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二日

* 僅供識別